附件2

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政法委员会

部门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根据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确实做好我委2023年度绩效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委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。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主要包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、实施过程，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，部门日常财务管理、专项监督检查及审计部门审查意见等情况。预算项目支出总计509.22万元，自评得分 90分以上的12个 ，其中，抽查项目1个，分别是机关事务保障经费，项目基本情况是：机关事务保障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57.08万元，通过此项目建立保安保洁工作长效机制，聘请有责任心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的保安保洁人员8名，通过保安保洁工作，使四家单位办公楼院内得到有效管理，办公楼院内中水、电、燃气费用按4个季度及时缴付保障机关正常办公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根据通知要求，我委对“雪亮工程”一期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（集成设备）项目工程款和2022年财政建设补助经费（数字财政）、机关事务保障经费等十二个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自评工作。防范工作经费6.3万元，主要用于处理邪教问题，深入推进教育转化、宣传教育、防范控制、深挖打击等重点工作，不断把同邪教组织的斗争引向深入，维护全区的社会安定、政治稳定；机关事务保障经费57.08万元，主要用于办公楼院内中水、电、燃气费用的缴纳及聘请保安保洁工作人员，确保办公区域安全和环境卫生；2022年财政建设补助经费（数字财政）1.5万元，主要用于我单位更新购置数字财政专用电脑3台，确保数字财政工作顺利进行；“雪亮工程”一期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（集成设备）项目工程款300万元，主要用于实现““全域覆盖、全网共享、全时可用、全程可控”，提高全区安全系数，视频监控网络畅通，能够顺利开展工作；政法系统全员意外伤害保险13.98万元，主要用于1398员政法干警意外伤害保险缴纳，保障政法系统全员意外伤害得到及时赔付，确保全员政法干警全身心投入稳定工作；政法委专项稳定经费2万元，主要用于指导、协调和督导各级各部门，预防减少不稳定因素的发生，有效化解不稳定隐患、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，确保全区社会稳定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根据通知要求，我委对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自查。绩效目标立项合理、指标明确，项目资金全部到位。对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合理规范，相关管理制度健全，项目质量有保障、项目效益明显，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，各项工作均已完成。通过自评，我委2023年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为优。通过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对比，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比较合理,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,绩效指标较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加强组织领导，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。严格加强各项资金管理，实现资金的规范、高效、安全和廉洁使用，做到专款专用。加强对日常工作的监督管理，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。

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政法委员会

2024年3月18日